

第七课 婚姻中的挑战（下）

一． 婚姻中的冲突原因：自我中心

1. 定义：指一个人在思考方式，情感，行事为人上，把自己的需要，感受，意志放在首位，不去考虑他人的观点，需求和情感。

High Maintenance Person(LMP) - 高维护型的人

Low Maintenance Person(LMP) – 低维护型的人

2. 自我中心的表现：（腓 2:3-4）

自私（结党），虚荣，傲慢，漠视

3. 对抗自我中心的“磨砺机制”：（箴言 27:17）

冲突是上帝赐予的“磨砺机制”，配偶时上帝赐下的那块磨铁石。

4. 自我中心（护己）的反面：舍己（路 9:23）

舍己的力量：圣灵（加 5:24-25，腓 4:13，罗 5:5，林前 13:1）

二． 论离婚：

1. 神配合的不可分开：（太 19:6-8，玛 2:16）

2. 允许离婚的几种情况：

- 被不信的配偶抛弃（林前 7:15）
- 家暴（诗篇 11:5）
- 淫乱罪（不悔改）（太 19:9）

三． 在冲突中成长

神藉着冲突来提升我们的生命：

- 荣耀神的机会（高度）
- 服事人的机会（广度）
- 成长像基督（深度）

*基督徒婚姻的首要目的：得主的喜悦（林后 5:9）

我们本不可爱，是基督的爱使我们变成可爱的人。

NO PAIN, NO GAIN! (伯 23:10)